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司局函

建司局函科〔2022〕15号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 关于商请推荐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（管）委，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事关建设工程消防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为提升建设工程消防技术安全水平，提高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的科学性，现商请你单位推荐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。推荐要求如下：

一、专家原则上应为中央和地方科研设计单位、高等院校、相关社会团体中长期从事建筑、结构、给排水、暖通、电气、消防，以及铁路、民航、水利、石化、能源等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工作的人员。具体条件如下：

（一）拥护党的方针政策，遵纪守法、廉洁奉公、品行端正，责任心强、身体健康。

（二）热爱和关心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事业，尊重科学、坚持真理、公平公正，积极维护公共利益，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具有较高的建设工程消防技术知识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。

(三)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主持完成过建设工程消防相关的工程建设项目，或主持过建设工程消防技术，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等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；发表过相关学术文章或出版过相关学术专著；或主持、组织完成过建设工程消防相关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制定、修订等工作。

(四)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70 周岁。

二、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推荐人数不超过 10 人，各有关单位推荐人数不超过 5 人。被推荐人应从事不同行业。

请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前将本省（区、市）专家推荐表（见附件）加盖公章后报送我司。

联系人：李昂 徐匆匆

电 话：010-58933815 传真：010-58933437

邮 箱：zhxj@mohurd.gov.cn

附件：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推荐表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

2022 年 4 月 22 日



附件

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推荐表

一、个人基本信息									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	1寸彩色照片	
毕业院校		学历			学位				
工作单位				行政职务					
从事专业			技术职称及聘任时间						
通信地址				联系方式					
身份证号									
电子信箱									
二、科研实践情况									
本人从事建筑、结构、给排水、暖通、电气、消防，以及铁路、民航、水利、石化、能源等领域工作的主要经历									
主持完成过建设工程消防相关的工程建设项目，或主持过建设工程消防技术，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等的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情况									

发表过的相关学术文章或学术专著，发表时间、发表刊物名称	
主持、组织完成过有关领域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制定、修订等工作情况，担任的主要职责	
受过何种奖励	
本人签字	本人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、准确，符合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推荐的有关要求。 签字： 年 月 日
推荐单位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